**第 32 课 圣灵论 (2) 5/25/2021**

**Review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太28:18** | **耶穌進前來、對他們說、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、都賜給我了。** |
| **28:19** | **所以你們要去、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、奉父子聖靈的名、給他們施洗．** |
| **28:20** | **凡我所吩咐你們的、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、直到世界的末了。** |
| **可16:15** | **他又對他們說、你們往普天下去、傳福音給萬民聽。** |
| **16:16** | **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．不信的必被定罪。** |
| **16:17** | **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．就是奉我的名趕鬼．說新方言．** |
| **16:18** | **手能拿蛇．若喝了甚麼毒物、也必不受害．手按病人、病人就必好了。**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徒1:8** | **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、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．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和撒瑪利亞、直到地極、作我的見證。** |

**宣教工作:** **有从神來的权柄,** **能力,** **真理, 智慧, 同在**

**有果效的在西亚回教地區傳福音工作; 1.** **神跡奇事,** **医病趕鬼, 2. 生活見証, 3.** **農場和学校**

**( 我在苏州宣教十年的访问录音 – freefuyin.com/l/1812 )**

**圣灵是三位一体的其中一位，**

**他的属性证明他人格的存在**

 **智慧：圣灵是有智慧的。因为「圣灵参透万事」（林前二10）。「参透」这词，是表示对事物仔细观察和探究。圣灵洞透神的深邃，又将深奥的事启示给信徒；基督在约翰福音五章39节，也用了这个词，他说：「你们查考（参透）圣经……」**

 **知识：没有人能洞察神的思维，但圣灵能明白神的心意（林前二11）。**

 **思想：圣灵知道父，又明白父的心意（罗八27）。心意（希腊文*phronema*）这个词的意思是：「心意、思维方式、目标、愿望、努力」，这字清楚表明，圣灵是有思想的（比较弗一17）。**

 **感情：感情或知觉都是一种感觉，是对事物的反应和能力，以弗所书四章30节保罗吩咐说：「不要叫神的圣灵担忧。」经文所强调的是，如果信徒说谎（25节）、生气（26节）、偷窃、懒惰（28节），或说不合适的言语（29节），圣灵都会为他们担忧。「担忧」这名词，曾经用来形容哥林多人读了保罗写给他们的信后所产生的忧愁（林后二2、5）。因有位格才会产生忧愁。单有影响力，是不会叫人忧愁的。**

 **意志：圣灵是有意志的，这是指，他拥有至高选择和决定的权力。圣灵将属灵的恩赐，按自己的心意分配给人。「他的心意（希腊文*bouletai*）意思是指「经过事前安排的意志的决定」；这句话清楚显明了，圣灵有至高抉择的能力。「心意」这个词也用来形容父神的旨意（雅一18），正如父神有他的旨意，圣灵也有自己的心意。在使徒行传十六章6节，圣灵行使他的旨意，禁止保罗在亚西亚传道，将保罗引领到欧洲。这些经文清楚指出，圣灵是有智慧、有感情和有意志的，这一切都是真实格性的一部份。**

**他的工作证明他格性**

 **圣灵所施行的工作，与父及子的工作相似，这些工作证明了圣灵的格性。**

 **圣灵教导：耶稣离开门徒之前，曾勉励并告诉他们，他会赐给他们「另外……一位保惠师」（约十四16）。「另外」一词，强调这位保惠师——圣灵是和基督一样的。耶稣怎样教训门徒（太五二；约八2），圣灵也照样教训他们（约十四26）；圣灵要完成及执行和基督一样的教导工作，圣灵也叫信徒记起，基督以前所教导的一切，确定基督的教训。**

 **圣灵见证：耶稣应许门徒，圣灵「要为我作见证」（约十五26）。「作见证」一词，是指为某人见证；圣灵会见证关于基督的教训，见证基督是从父而来的，所说的都是神的真理。约翰福音十五章27节，也用同一个字来指门徒，为基督所作的事；门徒怎样见证基督，圣灵也要怎样为基督作证。**

 **圣灵引导：耶稣说，圣灵来到为要引导门徒进入真理（约十六13）。这就如形容圣灵是一位导游，带领旅客去游览地方，而那地方是他所熟悉的，旅客却未曾到过。**

 **圣灵叫人知罪：约翰福音十六章8节又说，圣灵将来的工作包括，叫世人知罪。知罪（希腊文*elegcho*，中文圣经译作「自己责备自己」），意思是「叫某人为一些事而知罪；向某人指出一些事。」圣灵也要作神的控诉者，叫世人力罪、为义、为审判而责备自己。**

 **圣灵使人重生：经历新生的人都由圣灵所生，他是被圣灵重生的。基督怎样将生命赐给信徒（约五21），圣灵也怎样叫人重生（比较结三十六25至27；多三5）。**

 **圣灵代祷：信徒有软弱，圣灵为信徒叹息，为信徒祷告（罗八26）。父既明白圣灵所代祷的事情，就使信徒生命得着好处，为他们成就一切事情，因为圣灵是为神的儿女代祷的（罗八28）。「代祷」这个词也用于基督的代祷（罗八34；来七25），正如基督为信徒代祷一样，圣灵也为他们代祷。值得注意的是：无生命之物不能为别人代祷，只有具位格的才能为人代祷。**

 **圣灵发出命令：圣灵在使徒行传十三章2节，命令保罗和巴拿巴，开始他们传道的生涯。使徒行传十三章4节补充说，他们二人是由圣灵差派而来的。使徒行传十六章6节，圣灵禁止保罗和西拉在亚西亚传道；使徒行传八章29节，圣灵又引导腓利向埃提阿伯的太监传道。**

**圣灵的身分证明他的格性**

 **「有一些做在圣灵身上的行动，如果圣灵不是拥有真实的格性的话，这些行动就显得不相称。」**

 **人可令圣灵忧伤：信徒犯罪，会今圣灵忧伤（请看较早前讨论，比较赛六十三10）。**

 **人能亵渎圣灵：亵渎通常是指，向父神所作的不敬行为（比较启十三6，十六9）。基督曾被人亵渎（太二十七39；路二十三39），照样地，圣灵也会被人亵渎（太32；可三29至30）。对圣灵的亵渎，包括将基督所做的归与撒但，而圣灵正要证明，基督的工作是出于父的。**

 **人可以抗拒圣灵：当司提反向那些不信，而后来用石头打死他的犹太人讲道时，他指责他们是「硬着颈项、心与耳未受割礼的人、常时抗拒圣灵」（徒七51）。他们生活在一个抗拒神的工作，拒绝圣灵责备的历史传统里。**

 **人可以向圣灵撒谎：当彼得指责亚拿尼亚和撒非喇欺诈的罪行，他责备他们是欺哄圣灵（徒五3）。亚拿尼亚和撒非喇都为这件罪受惩罚，即时死亡。**

 **人可以顺服圣灵：主在使徒行传十章，用有形象之物向彼得启示，他所赐福的也包括外邦人。圣灵吩咐彼得和两个人，一起到哥尼流家里，将这真理告诉外邦人。彼得顺服圣灵的命令，到该撒利亚哥尼流的家里。这件事表现出，圣灵可以被人顺服。**

 **以上的例子都证明，圣灵是有格性的。圣灵会忧愁、会被亵渎、会被抗拒、会被欺哄，和被顺服，这一切都说明圣灵具有格性。**

**圣灵的名称证明他的格性**

 **希腊文「灵」这个字是*pneuma*，这是一个中性字。*pneuma*的代名词，一般都是中性的字眼，可是，圣经作者并不依照这种文法规律，他们用了一个阳性代名词来代表圣灵。**

 **这种文法上的变异，是要说明圣灵的格性。本来将中性代名词转为阳性，是不该的，除非作者要说明，圣灵是有位格的。**

**圣灵的神性**

 **圣灵的神性和三位一体的教义，是不能分割的，忽略其中一者，就是将这两个教义加以否定、反之，相信三位一体，就需要接受圣灵的神性。**

**圣灵的一些神性称号**

 **「神的灵」这称号，说明他与父及子的关系，也说明他的神性。「当圣灵被称为『神的灵』这表示，他就是神本身。哥林多前书二章11节清楚说明，人和他的灵是一体的，是同一的存在，因此神和他的灵也是合而为一的……」**

 **大多数情况，「神的灵」一名均用来指圣灵，而不是父；同样地，「基督的灵」也多数是指圣灵自己。如果所指的是父，圣经通常是用神、主等称号；如果所指的是基督，一般也会用耶稣基督这名字。举例说，在罗马书八章9至11节，提到三位一体的三位：「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」（9节）；「基督在你们心里」（10节）；「叫耶稣从死里复活者（父）的灵，若住在你们心里」（11节）。很明显，「神的灵」是指圣灵而不是指基督或父。进一步说，从罗马书八章9节，和八章13至14节看来，「灵」和「神的灵」是三位一体第三位的同义词。使徒行传十六章6至7节有一个相似的例子，「圣灵」（6节）和「耶稣的灵」（7节）都是同义词。以弗所书四章4节又说，只有一位灵，这说明以上论点均属正确。**

**圣灵的神性属性**

 **生命（罗八2）：生命是神性的属性（书三10；约一4，十四6；提前三15）。父和子怎样有自己的生命，圣灵也怎样有自己的生命。**

 **无所不知（林前二10至12）：除了人以外，还有可以认识神的。人的灵知道人的事，而圣灵却知道神的事。圣灵洞悉神的深邃（深奥的事）（林前二10），「深奥的事」（希腊文*bathos*）这名词，也用来指神的知识。神对人来说，是深奥莫测的，但神的灵对神的深奥莫测却了如指掌（罗十一33）。**

|  |
| --- |
| **圣灵的称号** |
| **称号** | **重点** | **经文** |
| **一位灵** | **合一** | **弗四4** |
| **七灵** | **完全、无所不在、完满** | **启一4，三1** |
| **主的灵** | **至尊** | **林后三18** |
| **永远的灵** | **永恒性** | **来九14** |
| **荣耀的灵** | **荣耀** | **彼前四14** |
| **生命的灵** | **活力** | **罗八2** |
| **圣洁的灵****圣灵****圣者** | **圣洁** | **罗一4****太一20****约壹二20** |
| **智慧的灵 知识的灵****谋略的灵 聪明的灵** | **无所不知、智慧和谋略** | **出二十八3****赛十一2** |
| **大能的灵** | **无所不能** | **赛十一2** |
| **敬畏耶和华的灵** | **虔敬** | **赛十一2** |
| **真理的灵** | **真实可靠** | **约十四17** |
| **自由的灵** | **至高的自由** | **诗五十一12** |
| **恩典的灵** | **恩典** | **来十29** |
| **恩典与代求的灵** | **恩典与代祷** | **亚十二10** |

 **无所不能（伯三十三4）：圣灵的无所不能，可在创造的作为中看到。创世记一章2节记载，圣灵运行（象母鸡孵育小鸡）在受造物上，这是说，圣灵将生命赐给受造物。**

 **无所不在（诗一三九7至10；约十四17）：大卫在诗篇一三九篇说，他不能逃避圣灵。他升到天上，圣灵在那里；他降到地的深处，圣灵也在那里。即使他可以高飞，也不能逃避圣灵。约翰福音十四章17节，也教导圣灵的无所不在；基督教导门徒，圣灵要住在他们所有的人里面，这是圣灵无所不在的明证。**

 **永恒性（来九14）：本段经文记载，圣灵被称永远的灵，基督借着永远的灵，将自己无瑕无疵的献给神。圣灵怎样参予基督降生的工作（路一35），也怎同在基督的死有份。**

 **圣洁（holiness）：（比较太十二32）。神的一个重要特性是圣洁，使神和罪及罪人完全分别出来。圣灵最普遍的名字就是「圣（神圣，圣洁）灵」，说明这是三位一体的第三位，拥有这种超越的属性。**

 **爱（加五22）：圣灵是爱，圣灵在神的儿女身上产爱。如果圣灵的基本属性没有爱，他就不能在信徒身上产生爱。**

 **真理（约十四17）：在约翰福音十四章17节和十五章26节，圣灵又被称作「真理的灵」。正如基督是真理（约十四6），圣灵也是真理，圣灵借着圣经引导人进入真理。**

|  |
| --- |
| **三位一体神的属性** |
| **属性** | **父** | **子** | **圣灵** |
| **生命** | **书三10** | **约一4** | **罗八2** |
| **无所不知** | **诗一三九1至6** | **约四17至18** | **林前二10至12** |
| **无所不能** | **创一1** | **约一3** | **伯三十三4** |
| **无所不在** | **耶二十三23至24** | **太二十八20** | **诗一三九7至10** |
| **永恒** | **诗九十2** | **约一1** | **来九14** |
| **圣洁** | **利十一44** | **徒三14** | **太十二32** |
| **爱** | **约壹四8** | **罗八37至39** | **加五22** |
| **真理** | **约三33** | **约十四6** | **约十四17** |

 **这图表说明了神的合一与平等。圣灵同样有父和子的属性。**

**圣灵的神性作为**

 **圣灵的工作证明他的神性。**

 **创造（创一2）：圣经中有几段经文，说明了圣灵曾参与创造的工作。创世记一章之节说圣灵运行（孵育）受造物，并且赐予生命。诗人在诗篇一○四篇24至26节，记述了神创造的过程，第30节形容神是怎样的创造：「你发出你的灵，他们便受造。」约伯记二十六章13节，将神的创造延伸到天上，圣灵不但创造大地，也创造诸天。（请参阅前面的讨论。）**

 **叫基督出生（太一20）：圣灵荫庇马利亚，叫基督得着一个无罪的人性。基督在他的神性中是永恒的，但圣灵使基督的人性无罪。**

 **基督有人性的出生经历。通常人以为，是基督的母亲马利亚，让基督得着人性，而圣灵让他得着神性；若细心思考，我们会发现基督的神性，是从永恒就开始属于他自己了，因此这神性不是从他出生的时候才有的。当基督从永恒的位格取了人的形状，他就成了肉身……圣灵令基督开始有自己的人性，这是一个生产的行动。**

 **圣经的默示（彼后一21）：圣灵产生基督的心性，圣灵也监督圣经的作者。这两件事之间有一个类比（analogy）；圣灵怎样荫庇马利亚，叫基督得着无罪的人性，圣灵也怎样监督圣经的作者，保证所写的是一本无谬误的圣经。根据类比，否认其一就是否认其二。**

 **圣经的作者被圣灵引导，保证每一卷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。圣灵在默示上的工作类似父神的工作（比较提后三16） 。**

 **重生（多三5）：重生就是赐予生命。圣灵叫人得着新生，他是生命的赐予者。圣灵重生是人在肉身上得到属灵的再造。人的生产带来了人的生命，属灵的重生带来了属灵的生命。圣灵带来新生命，这是他借着神的话语的工作（彼前一23）。约翰福音三章6节也教导同一真理，主耶稣说：当圣灵叫人重生，他就带来新的生命。**

 **代祷（罗八26）：基督是信徒的代祷者，圣灵也是信徒的代祷者（请参阅前面有关本节圣经的讨论。）**

 **成圣（帖后二13）：成圣分为三方面，第一方面是地位上的成圣：「这就是，当信徒借着圣灵与基督联合，成为在基督里的人的时候，他就被分别出来。」（比较林前一30；来十14至15；彼前一2）。**

 **帮助信徒（约十四16）：在本段经文中，耶稣应许门徒有「另外……一位保惠师。保惠师的希腊文*parakleton*分别来自两个字，一是「在旁」，一是「呼叫」；保惠师就是「被叫来在旁施予帮助的一位。」在约翰一书二章1节，主耶稣被称为曾犯罪的圣徒的*paraclete*（中文译为「中保」）。圣灵的工作和基督相似，他是一位保惠师，被呼召在旁帮助信徒。圣灵是信徒的*paraclete*（保惠师），圣灵必须具有神性，因为他的工作和基督作保惠师的是一样的。**

 **圣灵的工作显明了神的神性——他在三位一体的神里面，与父及子合**

**一。**

**圣灵神性的发出（Divine Procession）**

 **圣灵和其他三位一体神的关系，称为「发出」（Procession），这是指圣灵是由父和子而来的。**

 **主后381年，君士但丁堡信经（Constantinople Creed）确定了这个教义。主后589年泰莱都大会（Synod of Toledo）加进了「和子」（filioque）一词，说明子的平等地位；这是根据约翰福音十五章26节，确定圣灵是由基督和父一起差派的。这句话针对贬抑基督位格的异端而说。**

 **有关圣灵发出的教义，是有几方面的根据的。圣灵的名字如「神的灵」，正说明圣灵是发出的，因为圣灵是从神而来的灵。约翰福音十五章26节的现在时态「出来」），是指一种永恒的关系，因此圣灵可说，是永恒地从父和子发出的。圣灵永恒的发出，也和诗篇一○四篇30节的教训吻合，那里说，圣灵在旧约是从神发出的。希腊东正教会认为，这个「永恒的发出」，就是基督道成肉身的开始（两件事情同时发生）。**

 **但有一点需加注意，圣灵之所谓发出，并不表示圣灵的地位，是次于三位一体的其余两位。巴士威尔（J.Oliver Buswell）曾经探讨这个问题，他指出「发出」这个词，按古代教会一些人的理解，是指圣灵是一个「半依附的存在」（quasi-dependent being）。巴士威尔反对这个名词，因为会使人产生误解。**

**圣灵的表记（Representations）**

 **圣经中有不少用来描述圣灵的表记，生动地表明了圣灵的位格和工作。这些表记包括了象征、图象、标记等，皆用来说明圣灵。**

**衣服**

 **主耶稣复活后，吩咐门徒留在耶路撒冷「直到你们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」（路二十四49）。「领受」（希腊文*enduo*）这个词，一般是用来指穿衣服。这里用作被动式，说明穿衣者不是自己穿上，而是由别人（神）为他穿上。下文已经说明，所穿上的是「能力」；使徒要留在耶路撒冷，直等到他们披上圣灵的能力。**

**鸽子**

 **基督受洗时，圣灵「象鸽子」降临。究竟当时这是不是一只真正的鸽子？请细读经文：「仿佛鸽子」（太三16）；「仿佛鸽子」（可一10）；「形状仿佛鸽子」（路三12）；「看见圣灵仿佛鸽子从天降下」（约一32）。从路加福音三章22节、及约翰福音一章32节看来，当时一定是有真实的鸽子降临，不过这鸽子只是圣灵的表记。鸽子的许多特性，正是用来说明圣灵。**

 **每卷福音书都强调，圣灵象鸽子「从天上」降临，强调圣灵是以神出来的。这点十分重要，因为这说明了父的赐福，和父在他儿子公开事奉上膏抹他。这些是向百姓公开所作的见证，特别是对那些反对基督的人。**

 **这鸽子表明了，圣灵在基督开始工作时，曾降在他身上，为要表明基督的工作，有圣灵的能力。**

 **鸽子也代表纯良（比较太十16），代表和平。**

**凭据（抵押）**

 **保罗在哥林多后书一章22节说，神「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。」「凭据」（希腊文*arrabon*）这个词可解作「付款的首期、订金、抵押，这些都是在交易中先付出的价值，以保证法律上的权利，和条约的有效性……（*arrabon*）这是一种偿付方式，保证立约的某方会继续付款。」以弗所书一章14节更说明了，圣灵是我们得到天上最后荣耀的订金。以弗所书一章14节的「被赎」，遥指信徒救赎的最后阶段，即是最后的荣耀。圣灵作为凭据这件事，是信徒在基督里得着救恩的说明。**

**火**

 **五旬节时，「舌头如火焰」，分开落在使徒的头上（徒二3）。神以火的方式显现，对犹太人不是陌生的。火象征神的显现。圣灵在这件不寻常事件中降临，是要说明神是在这事件之中（比较出三2）。这显现说明了有神的准许，彼得跟着宣讲耶稣的复活，这火则说明神核准了彼得的信息（比较利九24：王上十八38至39）。火焰也象征神的审判（比较利十2）。五旬节当日的不信者，后来都受了审判，就是在主后70年，圣殿被毁的审判。**

**油**

 **油也是圣灵的表记，在旧约中，人用油膏抹祭司和君王，以说明圣灵的事奉。撒迦利亚书四章1至14节，说明了油怎样作为一种表记；油被用来描绘圣灵加给约书亚和所罗巴伯的力量，好能完成主好515年圣殿重建的工程。油从灯台上（2节），不断流给这两位领袖（3至14节）；第6节解释这个意思：「不是倚靠势力，不是依靠才能，乃是依靠我的灵，「在撒母耳记上十童1节，撒母耳膏立扫罗作以色列的王；这种膏立是说明主的灵要临到他身上，让他带领百姓（撒上十6、10）。当然，这些旧约的事件，都只是圣灵在新约的工作的一种表记。**

|  |
| --- |
| **油作为圣灵的表记** |
| **意义** | **经文** |
| **事奉得着圣灵** | **出四十9至16和徒一8** |
| **圣灵光照** | **出二十七20至21和约壹三20** |
| **圣灵洁净** | **利八30，十四17和罗八2至3** |

**印记**

 **圣灵被形容为信徒的印记（林后一22；弗一13，四30）。印记是一种保证，马太福音二十七章66节提到，罗马官方的印记，是缚上一块打了印的石头。从象征意义说，印记是：「盖上印表示认同……所有动物身上都带着标记，这标记表明它的拥有者，也表明拥有者所给予的保障。」今天牛畜的烙印，就等如古代的印记（比较赛四十四5；结九4）。关乎圣灵的印记，有几个重要的真理。（Ⅰ）印记说明神的拥有权，圣灵加给信徒印记，说明信徒是属于神的。（Ⅱ）印记表明稳妥。印记是永远的，「等到得赎的日子来到」（弗四30）。（Ⅲ）印记代表权柄。正如罗马官方的权柄所及，罗马的印记就发生功效，照样地，神在他所赐给圣灵的信徒身上，也拥有权柄。**

**水**

 **住棚节的最后阶段，祭司会从西罗亚池子取水，倒在祭坛旁的水沟中。住棚节是一个充满欢乐的节日，因为这个节期是预表弥赛亚荣耀的管治（亚十四16至21）。耶稣曾在这节期宣告：「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这里来喝；信我的人，就如经上所说『从他腹中，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』」（约七37至38）。经文下一节为耶稣这句话加以解释：「耶稣这话是指着信他之人要受圣灵说的」（约七39）。这段话有几点值得注意，象征圣灵的水，表明永生（比较约四14，七37至39）。水象征人接受圣灵（结三十六35至37；约七39）。水预表千禧年的福气（请研究约七37至39的背景，比较赛十二3；珥28至32）。**

**风**

 **风是圣灵最自然的表象，因为「灵」（希腊文*pneuma*）这个字，可以翻译成「风」，也可以翻译成「灵」。英文pneumatic一字，其实是从希腊文*pncuma*而来的。耶稣向尼哥底母解释何谓重生时，他将从圣灵而生比喻作风（约三8）；重生是一件难以言谕的至高作为，正如风吹动草木，是难以言谕的。圣灵是「随己意」行事的，没有人指示圣灵怎样行，正如没有人指示风怎样吹（比较林前十二11）。**

**圣灵在启示和默示中的工作**

**定义**

 **启示（Revelation）：启示（希腊文*apokalupsis*）的意思是「显明」或「揭示」，这词是用来形容一个伟大的雕塑工程，完成后将之揭示。在圣经中，启示是指神向人民示出一些人本来不能知道的事情（比较结二2，八3）**

 **默示（Inspiration）：圣经的默示，可以照这个定义来理解：「神监督人写作圣经，让他们虽然按独立的个性写作，但他们是将神的启示无谬误地，在原来的手稿上，加以组织和记录。」要将启示和默示区分，我们可以说，启示是指所启示之事物，而默示则指那种方法。在提摩太后书三章16节，「默示」在希腊文是*theopneustos*（意思是「神呼气」）。圣经都是神所呼出的气。圣经是神创造之气的产物。在圣经中，「神的气是神的大能力的象征。这气是他创造的话语。」读者可以看看以下对比：**

|  |
| --- |
| **神呼气的创造** |
| **神呼气** | **创造了诸天，（诗三十三6）****启示了圣经，（提后三16** |

**启示的媒介**

 **旧的先知：旧约先知的信息，不是从自己而来的，他们不过是神说话的器皿。他们传信息时，是被圣灵所引导的（比较耶一2、4、9、11、17）。**

 **圣灵：旧约的先知，都是神借以表明自己的器皿；引导圣经作者的是圣灵。彼得后书一章21节说，圣灵是引导旧约先知的一位，他保证他们的话语是没有错误。我们可以举一些个别例子来说明；圣灵临到大卫，大卫就说：「耶和华的灵借着我说，他的话在我口中。」（撒下二十三2）使徒行传一章16节也讲述同一个真理，解释大卫关乎犹大的预言。这预言必须应验，因为是「圣灵借大卫的口」说的（比较徒四25；太二十二43）。圣灵临到以西结，以西结就得着无数的预言，是圣灵叫他得到神的异象（结二2，三24，八3，十一24）。圣灵临到弥迦，这位先知就被圣灵充满，向列国说预言（弥三8）。**

**启示的方法**

 **神在旧约中，用不同的方法来启示自己。**

 **话语：旧约有不少例子，是神直接与人说话。神曾向亚伯拉罕说话（创十八13、17）；神曾向摩西说话，但这话百姓也能听到（出十九9，二十一1及以下）；神曾向以赛亚说话（赛六8）。**

 **异梦：梦的启示看来是一种较为次等的启示，因为面对面与神说话，才是莫大的权利。但神向外邦人沟通的主要方式，是借着异梦，这是叫不信者能理解神心意的一种方法。「在梦中的启示，接受者是在一种被动、没知觉的状态中；他所梦见的境界，只是一种在脑海里的形象……异梦对鉴别能力低的人尤为适合……接受者的人格作用淡化，是一种静化的状态中，而知识在此时就能毫无障碍地传给他」。「神用异梦向人说话的例子，有亚比米勒（创二十3）、雅各（创三十一10至13）、约瑟（创三十七5至9）、尼布甲尼撒（但二）。」**

 **异象：异象似乎是一种较高层次的启示，是为灵性上较为成熟的人预备的。先知通常都有异象。在英文，先知有一个名称，叫seer（看见者），这字译自一个含义是「看见」的希伯来字。先知就是一位「看见者」。神借异象向人说话的例子，有：亚伯拉罕（创十五1）、拿单（代上十七15）、以西结（结一1）、但以理（但八1）。**

 **神的显现（Theophanics）：在旧约时代，神的显现是指，神以肉身的方式现身。英文theophary这个字，是从希腊文*theos*（神）和*phanein*（显现）而来的；*theophany*就是一种神的显现。得到神的显现，是一种特权，「通常是拥有较高灵性的人，才得到这种显现。」旧约中，神显现的例子有：对亚伯拉罕（创十八）、约书亚（书五14）、基甸（士六22）、但以理（但六22）所作的显现。**

**旧约的默示**

 **圣灵就是圣经的默示者。圣灵监督的工作，保证默示的完全真确。关于旧约的默示，有以下几点说明。**

 **旧约作者清楚知道，至灵引导他们写作（撒下二十三2至3）：本段经文有四次强调神对大卫说话。**

 **基督说，旧约的作者是由圣灵引导的（可十二36）：耶稣引用诗篇一一○篇，宣称大卫「在圣灵里」说话。耶稣将大卫的话，当作圣灵的默示）作为辩证的根据。**

 **使徒说，旧约的作者是由圣灵引导的（徒一16，四24至25，二十八25）：当彼得解释犹大的死因时，他提到这是必然发生的，因为这是圣灵所曾借着大卫已预言的（徒一16）。**

**新约的默示**

 **有关默示的重要经文，如提摩太后书三章16节，基本上都是指旧约而说；但除此以外，还有不少经文，是指新约的默示而说的。**

 **基督确定了新约的默示：基督预言了，使徒在写圣经时得着保守，能记得他向他们所说过的一切话，以及所写的不会有错误（约十四26，十六14）。这件事解释了，为什么约翰临近晚年才写福音书时，还能记得耶稣生平的细节。耶稣在世上教导门徒的时候，他们不明白他的教训，但后来，圣灵才令他们明白（约十六12至15）。**

 **圣灵用了以下的方法，引导新约作者：（Ⅰ）他帮助作者记得基督的教训。（Ⅱ）他使作者在写作时，在神学上有所领悟。当耶稣在世向他们说话时，他们并不了解耶稣的死和复活的重要性的。（Ⅲ）他保证整本新约得以完成。约翰福音十四章26节的「一切的事」，是指所有人，所需要的属灵真理，也是指新约正典的完成。**

 **新约作者承认，他们所写的是圣经：保罗在哥林多前书，责备哥林多人一些他们在聚会时所犯的错误，提醒他们改过。他对哥林多人说：「我所写给你们的，是主的命令。」（林前十四37）保罗承认他给哥林多人的信，全是神的话语。我们可以为保罗的著作下总结：保罗的教训是借着直接启示而获得的（加一12）。保罗的教训也是圣灵教导他的（林前二13）。保罗的教训是神的命令，因此他的教训没有错误（林前十四37；帖前四2、15）。初期教会已承认，保罗的教训是神的话语（帖前二13）。**

 **新约作者承认，别的作者的著作也是默示的：保罗在提摩太前书五章18节先说了一句开场白：「经上说……」，然后就引用申命记二十五章4节，和路加福音十章7节。当保罗同时引用新约和旧约时，他是认为两者都具有同等的权威。路加的话和摩西所写的申命记，在同一意义上，都是被视为圣经的一部分。彼得又在彼得后书三章16节，将保罗的著作等同于「别的经书」，将保罗的著作和旧约圣经等量齐观。彼得后书三章2节，是另一段相似的经文。**

|  |
| --- |
| **圣经权威的两大分类** |
| **（彼得后书三章2节）** |
| **权威** | **分类** |
| **「叫你们记念……」** | **「圣先知预先所说的话」（旧约）****「主/救主的命令，就是使徒所传给你们的」（新约）** |

**旧约时代的圣灵工作**

**重生**

 **在旧约时代，圣灵有没有叫人重生？耶稣在约翰福音三章，向尼哥底母解释何谓新生（包括重生），耶稣提醒他，这些事既是旧约的教训，他是应该知道的（约三10）。耶稣所指的，大概就是以西结书三十六章，因为两处经文都谈及水和圣灵。神在以西结书十一章19节，及三十六章25至27节，应许以色列人在千禧年国中可以经历重生。神要赐给他们一个新的心和新的灵——他要将他的灵放在他们里面，叫他们重生。虽然这些经文，都是指着将来事情而说，旧约的信徒也经历过重生。以西结书十八章31节吩咐百姓：「自作一个新心和新灵」。这两个词，和以西结书三十六章25至27节，及约翰福音三章5节相同。这些话说明了旧约信徒，都曾经历重生（另比较诗五十一10）。**

**选择性的同住**

 **耶稣在约翰福音十四章16至17节指出，在五旬节之后，圣灵在信徒身上的工作，会和旧约时代不同。经文所强调的是，圣灵将会有一个新的「同住」的任务（和圣灵单单与人同在有所不同）。这种同住是永远的。约翰福音十四章的应许，虽是给所有的信徒的，这同住也是永远的同住，但旧约时代也有同住；不过只是选择性和短暂性的。（Ⅰ）在旧约，圣灵住在一些人的里面。圣灵住在约书亚（民二十七28）和大卫（撒上十六12至13）里面。（Ⅱ）在旧约，圣灵降临在一些人身上。来利（Charles C．Ryrie）认为，旧约的「同位」和「降临」没有多大分别，「除了一点，降临似乎是指，圣灵与旧约圣徒的短暂性和临时性的关系。」短暂性的降临，是指圣灵降在个别人身上，去完成一些特别的任务。我们有理由相信，当那件工作完成后，圣灵就不再在那人身上。圣灵临到俄陀聂的身上，让他战胜古珊利撒田（士三10）；圣灵临到基甸的身上，让他打败米甸人（士六34）；圣灵临到耶弗他身上，让他打败亚扪人（士十一29）；圣灵临到参孙身上，让他打败非利士人（士十四6）；圣灵临到巴兰身上，让他说预言，祝福以色列人（民二十四2）。「所有这些经文都说明，当时的人已获得圣灵的能力去完成一件实际的工作，但没有一次是关乎罪的拯救的。」圣灵所加的加量，和那人的属灵情况没有关系。耶弗他是妓女的儿子，住在一个拜偶象的地方。参孙是一个属肉体的人，以满足肉欲望为乐。巴兰是个不信者。（Ⅲ）圣灵充满了旧约的一些人。神用圣灵充满比撒列，让他得着智慧和技巧，「用金银铜制造各物」（出三十一2至5），以作会幕的装饰。**

 **华富尔德（John Walvoord）提出三点，有关旧约圣灵同住的意见。第一，圣灵住在一个人的身上，这并不是说，那人属灵的光景便十分好。第二，圣灵的同住，是神在人身上的一种主权工作，为要完成一件特别的任务；例如在战事中拯救以色列人，或建造会幕。圣灵的同住是短暂性的。主的灵临到扫罗，但也会离开他（撒上十10，十六14）；大卫也曾恐惧圣灵会离开他（诗五十一11）。**

**约束罪恶**

 **创世记六章3节提到，因为人抗拒圣灵，这使圣灵约束罪的工作受到限制。神用了挪亚的洪水审判当代的人。对于持灾前被提观点的人来说，新约中有另外一段与旧约平行的经文。**

**事奉的力量**

 **旧约时代，圣灵只是赐给蒙拣选的一些人，去完成一些特别的任务。**

|  |
| --- |
| **平行的审判：****洪水及大灾难** |
| **经文** | **圣灵的约束了生功效** | **圣灵的约束消除** | **神的审判** |
| **创六3** | **挪亚的传道工作** | **挪亚离去** | **洪水** |
| **帖后二7至8** | **教会的传道工作** | **教会被提** | **大灾难** |

**这些任务包括：赐给比撒列（出三十一2至5，三十五30至35）和兰（王上七14）能力，承担起会幕和圣殿装置工作；赐给约书亚（民二十六16至18）、扫罗（撒上十10〕和大卫（撒上十六13），领导以色列人的能力；赐给俄陀聂（士三10）、基甸（士六34）和耶弗他（士十一29）战争的力量；和赐给参孙身体的超然力量（士十四19）。**

**圣灵与基督的关系**

 **以赛亚曾预言，圣灵会临到弥赛亚身上（四十二1），在事奉上赐他智慧，力量和知识（十一2至3）。福音书的记载，不断他说明这些应验以赛亚预言，圣灵在基督身上所显的能力。这不是说，基督自己没有能力（约十18），但事实上，他是凭着圣灵的能力去工作，这更显明神三位一体的合一性（比较约五31至44，六29，八18，十37至38等）**

**童女生子**

 **方法：马太和路加都强调，马利亚的怀孕是圣灵的工作。马太福音一章20节说：「因她所怀的孕是从（希腊文*ek*）圣灵来的」，说明怀孕的来源。耶稣生命的来源，不是来自约瑟，而是借着圣灵。路加福音一章35节用了「临到」和「荫庇」两个词，来形容圣灵让马利亚怀孕。同一个名词「临到」（希腊文*eperchomai*），曾在五旬节时代使用过，用来说明圣灵降临在使徒身上（徒一8）。这个词当然不是暗示某种性的交合。「荫庇」的意思，是指「神大能的同在，临到马利亚身上，让她生一个孩子，一个将要称为神的儿子的，这里并没有说明这件事怎样发生，这里更没有暗示，有某种神圣的生产。」两段福音书记载的重点，是耶稣没有属地的父亲，约瑟不是生耶稣的生父。（请另参第20章「基督论：有关基督的教义」。）**

 **结果：（Ⅰ）基督得到人的本性，这不是说，基督作为一个人现在才开始存在，因为基督的位格，在他的神性中队亘古已经存在；可是，基督的人性，是由马利亚的腹中开始的。**

 **（Ⅱ）基督的人性是无罪的。虽然基督有一个完全的人性，但这人性没有沾染罪；虽然基督是由一位人性的母亲诞生，但从圣灵怀孕这件事，保证了基督无罪的生命。这正是童女生子教义的重要性。如果耶稣有一个肉身的父亲，他与任何人就没有分别。基督无罪的证明，就在他为自己所见证的一句话：「在他心内没有不久」（约七18）。使徒约翰又说：「在他并没有罪」（约壹三5）。**

 **（Ⅲ）基督的人性带来人性的限制。虽然基督是无罪的，但从童女而生，令他有一个真实的人性；因此，基督会疲倦（约四6）、口渴（约四7）、困倦（太八24）、哭泣（约十一35）。他完全受天然人性的限制。**

**基督的生命和事奉**

 **圣灵膏抹基督：路加福音四章18节说，基督被圣灵膏抹，这大概是指基督受洗时，圣灵以可见的方式降在他身上。圣灵临到耶稣身上，是应验以赛亚书六十一章1节的预言。古时有君王被膏（撒下二4），祭司被膏（出二十八41），而今弥赛亚也被膏抹了。膏抹带来能力。圣灵是亲自膏抹基督，赐给基督事奉的能力。**

 **关于基督的受膏；有以下几点是值得注意的：（Ⅰ）受膏是为了说明，耶稣是以色列的弥赛亚和君王。约翰福音一章31节，施洗约翰在施洗时，将耶稣向以色列人」「显明」，这事正象旧约时代的君王（比较撒上十六6至13）。（Ⅱ）受膏让耶稣开始他的公开事奉（徒十38）。受洗后，耶稣开始教训众人，行使神迹；圣灵的膏抹将耶稣分别出来，作以色列人的弥赛亚。膏抹是必须的，这是因为耶稣是人，也因为膏抹一事能说明三位一体的合一性。（Ⅲ）膏抹叫耶稣的事奉得着能力（路四18）。虽然耶稣自己有行神迹的能力，他也要借着圣灵的能力来彰显三位一体神的合一性，他也要依赖三位一体的另外一位。（Ⅳ）膏抹是给予耶稣一个神圣的证据。基督受洗时，父神用声音见证耶稣是以色列的弥赛亚；百姓都听见父的见证：「这是我的爱子，我所喜悦的」（太三17）。**

 **基督被圣灵充满：路加福音一章15节说，先锋施洗约翰，从母腹中就被圣灵充满，这样说来，弥赛亚被圣灵充满，最低限度要和他的先锋一样。路加福音四章1节说：「耶稣被圣灵充满……圣灵将他引到……」所用的动词是未完成式（imperfect tense），说明行动是继续的。「耶稣现在是继续在圣灵的引导之下。」马可福音一章12节说：「圣灵就把耶稣催到旷野里。」「催」是现在式，这说明「耶稣整个在地上的生活，都被圣灵所包围，从他的出生至受死，和复活。」新约对基督生平的纪载，也是以赛亚书十一章2节，及四十二章1节的一种应验。基督是继续不断地被圣灵充满。**

**基督的死**

 **圣灵不单叫基督得着人性，并叫基督得着在地上事奉的能力，圣灵也参予基督的死（来九14）。以赛亚书中的受苦仆人，是希伯来著作者的一个主要观念；若然如此，那位在以赛亚书四十二章1节临到仆人身上的圣灵也是同一位在以赛亚书五十二章13节至五十三章12节，引导这位仆人承担罪恶的圣灵。**

**基督的复活**

 **圣经的记载显示：「神格中的每一位，在复活这件事上，都有所参与。」基督是被父的能力叫他复活（弗一19至20；诗十六10），但基督也有能力叫自己复活（约十18）。圣灵在基督的复活上也有工作。罗马书一章4节说，基督「按圣善的灵说……因从死里复活，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。」这句话，可能是指圣灵而说。罗马书八章11节提到，「叫耶稣从死里复活者的灵」一句话，这可能是指圣灵而说，也可能是指父而说。彼得前书三章18节说，基督是「按着灵性说，他复活了。」这句话可以是指圣灵叫耶稣复活，但也可能是指基督人性的灵。关于圣灵在基督身上的工作，可以用以下一句话做总结，潘特科斯（Pentecost）说：「如果神格中的每一位，不合作完成神的旨意，我倒怀疑在今天神的话语中，有否那些伟大的神的工作的记录。」**

**向圣灵所犯的罪**

**历史背景**

**向圣灵所犯的罪，有圣经中所提到的有消灭圣灵的感动（帖前五19），和叫圣灵担忧（弗四30），不过，通常我们所指的，是亵渎圣灵。**

 **谈到向圣灵所犯的罪（太十二31至32），我们必须了解关于这项罪的历史背景。耶稣曾经借着宣讲教训（太五至七），和行使神迹（太八至十），向以色列人表明他自己。弥赛亚的神迹，已经行在以色列人中，但现在那些宗教领袖前来质疑耶稣（比较路五14及五17）。谁是基督？他是弥赛亚吗？我们要怎样解释他的神迹？在马太福音十二章，这些犹太领袖下了一个结论，他们向圣灵所犯的罪达到高峰。马太福音十二章22节，他们带领了一个被鬼附的人来见耶稣，耶稣医治了那人。十二章23节那些人的回应，反映出宗教领袖对他们的影响，他们惊奇他说：「这不是大卫的子孙吗？」这问题的字句其实是预期一个否定的答案。十二章24节，法利赛人正式宣告：「这个人赶鬼，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啊！」这一位父曾经说，「我要将我的灵赐给他」（十二18）但在这里，他借圣灵作的，被法利赛人指为魔鬼的工作。耶稣所说亵渎圣灵的罪，永不得赦免，就是根据这样的一个背景。要探讨十二章31至32节的罪的问题，先了解背景是相当重要的。**

**解释**

 **向基督所犯的罪：向圣灵犯罪也关乎向基督所犯的罪。问题的关键是在于马太福音十二章24节。那些宗教领袖都听过基督的教训，见过基督所行的神迹，但他们对基督的评价是，他是凭着撒但的力量行使神迹。这就是他们向基督所犯的罪。他们不但不承认他是弥赛亚，更说他是凭着撒但的力量来行神迹的。不错，他们不否认他的神迹，但却拒绝承认神迹的来源是神，说他是凭着撒但的力量工作。这一位被选派在灵性上和国运上拯救以色列的，在这里被拒绝，被指控是与撒但同属一灵。这些拒绝和指控，产生了向圣灵所犯的罪。**

 **向圣灵所犯的罪：这一位神将灵赐给他的（十二18），就是法利赛人所指，靠着撒但行事的。神曾说：「我要将我的灵赐给他」（十二18），但这些领袖说：「这个人赶鬼，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啊！」（十二24）这些罪必须按照历史背景来解释。法利赛人直接看见基督公开的事奉，他们亲眼看见他的神迹，可是，他们指基督的工作是撒但的工作。向圣灵所犯的罪，是决定性，也是不可赦免的。因为人已经得到基督的话语和工作的见证，如果他们只是拒绝了基督自己的见证（太十二32上），他们还可得着赦免，但他们拒绝的是最后的见证，就是圣灵的见证，以后就不会再得着见证了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向圣灵所犯的罪是永远的（太十二31至32），人不能再得着悔改的机会，所以说，这件罪是不得赦免，且永远不得赦免。**

**问题**

 **人通常都会问，向圣灵所犯的罪，今天还会发生吗？亵渎圣灵的罪，必须在基督肉身显现的时候才会发生，因为这样，他才可以教训和施行神迹，而听者及看者可以拒绝他的事奉，指他的工作是撒但的工作。亵渎圣灵的罪，与不信不同。圣经从来没有说，如果人拒绝福音，他就永远得不着机会信主，而今天也没有那些罪是不得赦免的。谁人不是第一次听了福音却不信，但后来才归信基督呢？当然，如果有人永远坚持不信，他的不信就不得赦免。**

**圣灵的施洗工作**

**引言**

 **圣灵的施洗工作，曾经是争论和分歧的重点。圣灵的施洗和水的洗礼，常会发生混淆。有些指圣灵洗礼的经文，常被人认为是水的洗礼（比较罗六4；加三27）。有些人认为，圣灵的施洗是「第二次祝福」（Second blessing），叫人得着事奉的力量，及／或叫人能够说方言。某些混淆的产生，是由于未能了解教会独特的本质。五旬节之日，教会诞生，圣灵就在那天开始他建造教会的工程，向信徒施洗，叫他们归于基督的身体。**

**定义**

 **圣灵施洗工作的定义，可以说，就是圣灵使信徒与基督联合，从而在基督的身体里与其他信徒联合（林前十二13）。**

**解释**

 **圣灵的洗是教会时代独有的：这解释的主要根据是哥林多前书十二章13节：「我们不拘是犹太人，是希利尼人，是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从一位圣灵受洗，成了一个身体；饮于一位圣灵。」圣灵这方面的工作，是由五旬节开始的，比较使徒行传一章5节就可以看到；那里提到圣灵的施洗，是指一件未曾发生的事。使徒行传十一章15节提到「当初」——即使徒行传五旬节时代圣灵的工作——这说明圣灵的施洗是旧约所没有的，它是五旬节教会新纪元独特的标记。**

 **圣灵的洗包括了历世历代所有信徒：不少经文都强调，所有人都受了圣灵的洗，哥林多前书十二章13节提到，「『都』从一位圣灵受洗」；罗马书六章又说，所有与基督联合的人（5节），也就是说所有信徒，都受了这洗（3节）。加拉太书三章27至28节说，「你们……都」在基督里受洗，「在基督里成为一」，这并不分犹太人、希腊人、为奴的、自主的，男的或女的。**

 **圣灵的洗让信徒在基督的身体里与其他信徒联合：联合为一的人，彼此之间是没有分别的：犹太人、外邦人、为奴的、自主的、男的、女的——所有人都彼此联合为一（林前十二13）。值得注意的是信徒的属灵境况，并不是彼此联合的条件——哥林多信徒以属肉体闻名，但他们都是在基督的身体里。**

 **圣灵的洗让信徒与基督联合：那些「受洗归人基督的人」（罗六3），都是「与他联合」（罗六5）。这真理教导圣灵的洗不是在领受救恩之后的。**

 **圣灵的洗不是一种经验性的洗礼：这洗礼是作在信徒的身上，而不是由信徒去作成的，而且，这洗礼是与得着救恩同时发生的，所以，这洗礼不是一次经验性的洗礼。**

 **圣灵的洗是由圣灵施行的：圣经中并没有两种圣灵的洗。有些人将哥林多前书十二章13节「从一位圣灵」的洗礼，和使徒行传一章5节的（受圣灵的洗）区分，指前者是指加入基督的身体，后者是指后来得着事奉的能力。但这两处经文，都使用同一个希腊文前置词*en*，因此，将这两段经文区分，是不恰当的。圣灵是施洗者（徒一5；林前十二13）。**

**圣灵的内住**

**内住的事实**

 **约翰福音十四章16节提到，圣灵在这个世代独一无二的工作，就是耶稣所应许的，圣灵会住在信徒里面，而且这种内住是永远的。圣灵不是永远住在少数被选的人心里，而是所有信徒里面。**

 **圣灵是一种恩赐：圣灵是在耶稣里赐给所有信徒的恩赐；没有例外，没有附带条件，要得着圣灵的恩赐，只需相信基督（约七37至39）。有些经文提到，圣灵是「赐」给信徒的，「赐」这个字，是指「将一种恩赐赐下」（比较林后一22；帖前四8；约壹四13）。由于圣灵是一种赐予的恩赐，人除了领受，就不能作什么去得着圣灵。**

 **圣灵是在人得救时赐下的：这是一句正面的陈述，暗示在反面意义上，不信的人是没有圣灵的。以弗所书一章13节说，圣灵是在人得救的时候赐下的。圣灵的印记（及内住），是在信主的时候发生的。加拉太书三章2节也提到同一个真理。**

**没有圣灵的人，就不是信主的：罗马书八章9节提到：「人若没有基督的灵，就不是属基督的。」犹大书19节又提到，不信的人是「没有圣灵的」。**

 **圣灵住在属肉体的信徒里面：哥林多信徒以属肉体、乱伦、诉讼和其他罪闻名，但他们里面都有圣灵居住（林前六19）。如果只有蒙拣选的少数人有圣灵内住，那么，哥林多信徒就都没有圣灵了。罗马书八章9节和哥林多后书一章22节，均提出一个结论，就是所有信徒，无论他们的属灵境况怎样，都有圣灵的内住。**

 **圣灵的内住是永远的：圣灵不但住在所有信徒里面，也永远住在信徒里面（约十四16）。给信徒赐下圣灵，是作为将来得荣耀的「凭据」（林后一22；弗四30）。**

**与内住有关的问题**

 **有关新约中圣灵永远的内住，圣经有数处难解的经文，以下加以说明。**

 **诗篇五十一篇11节：大卫祷告说：「不要从我收回你的圣灵」，这句话是指在旧约时代，圣灵的内住是暂时性的；自五旬节后，圣灵的内住才是永远的（约十四16）。**

 **使徒行传五章32节：彼得不是说，顺从是圣灵内住的条件，他不过是以「顺从」作为相信的同义词。类似的说法，也在使徒行传六章7节出现过，那里顺从的意思是相信（比较约三36）。**

 **使徒行传八章14至17节：这是从律法过渡到恩典、从以色列时期过渡到教会时期一个独特的事件。当时需要一个清楚的证据，显示撒玛利亚人也象犹太人一样，可以接受圣灵。这事件不是一个规范。如果这事件是一个规范，今天就没有人能够接受圣灵了，因为接受圣灵，是需要圣徒的按手，正如他们向撒玛利亚人所作的。**

**圣灵的印记**

**定义**

 **圣灵的印记，是神在信徒身上，保证他们得着救恩的一种工作（比较林后一22；弗一13，四30）。哥林多后书一章22节说，神「用印印了我们，并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。」在旧约，印记有多种功用：印记赋予文件的效力（如婚姻合约）；印记使统治者的权力转移可以生效；印记赋予权力，以保障一些东西；印记可证明文件的效用，如离婚书。圣灵成为相信基督的人的印记，是要证明信徒是属于神的。**

**解释**

 **印记的基本概念是拥有。信徒受了圣灵的印，表示信徒是属于神的；牲畜受了印，也是表明从属。农场的人将印打在牛群身上，是要表示牛群属于自己；神若在信徒里面打了圣灵的印，是要表明信徒属于他自己。哥林多后书一章22节，提到圣灵自己就是印记。「赐圣灵在我们心里」这句话，说明圣灵的印是打在信徒身上，这不是信徒自己的作为。此外，印记也是永远的——因为信徒最后要得着荣耀（弗四30）。这样，印记不但表明拥有，也表明稳妥。圣灵证明信徒是永远属于神的，本段所引的三段经文，都是要说明所有信徒都受了印。虽然信徒是属肉体的，正如哥林多人，但他们都受了印（林后一22）；虽然信徒曾叫圣灵担忧，但他们都受了印（弗四30）。此外，圣经中没有受印的命令，这说明所有信徒在信主时都受了印记。**

**圣灵的恩赐**

**恩赐的定义**

 **希腊文有两个字，都是用来形容恩赐的。第一个字是*pneumatikos，*意思是「属灵的事」，或「关于灵的事」。这个字强调属灵恩赐的本质和始源，恩赐不是天赋才干，而是从圣灵而来的。恩赐是圣灵用超然的方式赐给信徒的（林前十二11）。**

 **另一个字是charisma，意思是「恩典的赐予」。这个字强调属灵的恩赐是神恩典的赐予。属灵恩赐不是一种与生俱来的能力，乃是神给予信徒的一种恩赐（林前十二4）。这个字的这种用法，在罗马书十二章可以看到，保罗在那里论到属灵的恩赐是借着「所赐给我的恩」，赐给信徒的（罗十二3、6）。**

 **属灵的恩赐可以有一个简单的定义，它是一种「恩典的赐予」。较详尽的定义，就是「赐给基督身体里的肢体，一种特别的事奉能力。」**

**恩赐的解释**

 **关于属灵的恩赐，有两个概念必须加以说明。第一，赐给个人的属灵恩赐，就是神赐给人力量，以完成属灵的事奉（林前十二11）。第二，赐给教会的属灵恩赐，就是一个得到特别装备的人，让他可以建立教会，叫教会成长（弗四11至13）。**

 **另有一点需要特别说明，就是什么不是属灵的恩赐。属灵的恩赐不是一种事奉岗位。有一种讲法是：「某人有一种恩赐，可以在贫民窟里工作。」这是对属灵恩赐一种错误的理解。另外，属灵的恩赐也不限于某年龄阶段的群体，例如，某些人说：「某人有在高级分子当中工作的恩赐。」属灵的恩赐也不是天赋才干，恩赐和天赋才干之间也许有关系，但二者必须加以区分，天赋才干是一种与生俱来，或后天训练的能力，而属灵恩赐是神在人悔改时，用超然的方式赐给人的。天赋才干和恩赐的区别，在下表说明了：**

|  |
| --- |
| **天赋才干与属灵恩赐的比较** |
| **比较** | **天赋才干** | **属灵恩赐** |
| **来源** | **经由父母从神而来** | **不经由父母从神而来** |
| **何时拥有** | **从出生开始** | **大概从信主的时候开始** |
| **目的** | **在天然的层面上，让人类得福** | **在属灵的层面上，让人类得福** |
| **使用过程** | **必须加以确认、发展及使用** | **必须加以确认、发展及使用** |
| **功能** | **信徒必须将之献给神，为神的荣耀而使用** | **信徒必须为神的荣耀而使用** |

**恩赐的种类**

 **使徒（弗四11）：使徒的恩赐和职分，必须加以区分。使徒的职分只限于十二使徒和保罗。耶稣在路加福音六章13节，呼召门徒归向他，并且拣选十二个人，「称他们为使徒」。耶稣赐给这十二个人特别的权柄，权柄是限于拥有使徒职分的人（比较路九1；太十1）。保罗后来为自己的使徒权柄辩护，强调他有作为真使徒的证据（林后十二12）。使徒行传一章21至22节，提出了使徒职分的资格，负上这职分的人，必须从施洗约翰开始，至基督升天时，都与耶稣同行。保罗是一个独特的例子，他指自己作使徒，是如同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」一样（林前十五8至9）。**

 **使徒的恩赐在哥林多前书十二章28节，和以弗所书四章11节提及。「使徒」这个词的英文apostle，是从希腊文*apo*（意思是「从」）和stello（意思是「差遣」）而来的，因此，使徒就是一应「从……差遣」的人。这个字似乎可作专门用法，也可作一般用法。按专门用法，这个字只限于十二使徒，他们拥有使徒的职分，也得着使徒的恩赐。按这意义来说，使徒的恩赐是奠定基础的恩赐，限于建立教会（弗二20）。当教会的基础已经立定，这恩赐就终止。正如使徒的职位已经终止（因为已经没有人能够满足使徒行传一章21至22节的资格），因此，从严格意义来说，使徒的恩赐也已终止了。「使徒」这个词，在一般意义上，也可以指受基督「差遣的人」。这种「使徒」，没有职分，也没有恩赐，因为这词是按着非专门意义的用法，泛指受差遣者（比较徒十四14；林后八23；腓二25）。**

 **先知（罗十二6）：罗马书十二章6节、哥林多前书十二章10节及以弗所书四章11节，均提到先知的恩赐。先知都是直接从神的启示领受他的信息，正如亚迦布曾经宣布世界面临饥荒（徒十一28），以及保罗在耶路撒冷的被囚（徒二十一10至11）。先知从直接的启示，领受了神圣「奥秘」的知识（林前十三2），这些知识是其他人所不知道的。圣经正典完成之前，先知的恩赐对于教会的建立是十分重要（林前十四3），先知直接从神领受启示，又将启示教导人，叫人得着造就，得着安慰，得着劝勉（林前十四3）。由于启示是从神而来的，启示也是真实的；真假先知的考验，要视乎先知预言的准确性（比较申十八20、22）。先知的责任是：一方面预言将来的事情，一方面宣讲神的真理，给人劝勉，给人教导。先知的恩赐和教会的建立，也有关系（弗二20），因为教会的根基已经奠定，圣经的正典已经完成，今天就不再需要先知的恩赐了。**

 **神迹（林前十二10）：圣经中的神迹，是个大题目，读者应该另作专门研究。综观整本圣经，神迹不是偶尔发生的，神迹主要发生在三个时期：在摩西和约书西时代、以利亚和以利沙时代，及基督和使徒时代。这些时期以外，也有间歇的神迹，但数目不多。神迹是用来证明一个信息；在以上所提的不同时代中，神都使用他的使者行使奇妙的神迹，支持他们所传的新信息。新约时代的神迹，是用来证实使徒所传的道理。当圣经正典已经完成，神迹也就不再需要了，神迹的功效也逐渐消失；神话语的权柄，已足够用来证实使者所传的话语。**

 **神迹的恩赐（林前十二10、28），比医治的恩赐范围更大。「神迹」这个词，按原文意思是「能力」或「一种有能力的工作」。在这里，神迹的例子就是彼得对亚拿尼亚、撒非拉的审判（徒五9至11），和保罗审判行邪术的以吕马，叫他瞎眼（徒十三8至11）。「神迹」这个词，也用来形容基督所行的神迹（太十一20、21、23，十三54）。**

 **神迹与神迹的恩赐也需加以区分。虽然神迹的恩赐——个人行使神迹奇事的能力——在使徒时代以后已经终止，但这不是说，今天不再可能有神迹发生。神可以直接应许信徒的祷告，在他生命中行使神迹。神也可以应许为患病的人的祷告，叫他得着痊愈。但神不会借着另一个人作为媒介，行使神迹。**

 **医治（林前十二9）：神迹的恩赐在狭义来说，就是医病的恩赐（林前十二9、28、30）。这词不达意在哥林多前书十二章9节，按原文是众数字（希腊文*iamaton*），含意是「各类的疾病得着医治」。神迹的恩赐是指一个人能医治其他人任何的疾病。细究整本新约，基督和使徒在治病的经历中，疾病获得痊愈都是：立刻的（可一42）；完全的（太十四36）；永远的（太十四36）；有限的「身体上的疾病（如大麻疯，参可一40），而不是心灵上的疾病」；无条件的「包括没有信心的不信者，和不认识耶稣的人（约九25）」；有目的的「目的不单是使人脱离痛苦和疾病，如果这些是神迹的目的，耶稣离开各城镇就是残忍和不当的，因为那里有病的人都来寻求医治（路五15、16）」；次要的「神迹是次于神话语的宣讲（路九6）」；有特别意义的（确定基督和使徒是神的使者，证明他们的信息是神的话语（约三2；徒二22；来二3、4）」；一定成功的「除了一个例子，就是门徒缺乏信心，以致不能行使神迹（太十七20）」；无病不治的「这种恩赐最高的表现方式就是：叫死人复活（可五39至43；路七14；约十一44；徒九40）」。**

 **医治的恩赐和医治本身，必须加以区别。正如其他神迹的恩赐，医治的恩赐在圣经正典完成后，已经停止；后来也不再需要医治的恩赐。但神仍然可以答允他儿女的祷告，医治人的疾病，不过，这并不需要别的中间媒介，神可以直接医治人。这两种医治同时在使徒行传第九章出现，那里彼得用恩赐医治亚拿尼亚（徒九34），但神也答应彼得的祷告，医治大比大（徒九40）。**

 **此外，我们还找到不少例子，显明神并不一定医治人（林后十二8至9；提前五23）。**

 **方言（林前十二28）：我们需注意以下几点，才不致对这个恩赐产生混淆。（Ⅰ）按使徒行传的记载，圣经中的方言是一些语言（徒二6、8、11）。外地的犹太人，在五旬节回到耶路撒冷，他们听到彼得用他们所说的当地语言，传讲福音（比较8至11节）。**

 **（Ⅱ）使徒行传的方言，和哥林多书信中的方言是同一样的。我们没有理由说，哥林多书信中的方言和使徒行传的方言不同，或者说，哥林多书信的方言是天使的语言（林前十三1）。**

 **（Ⅲ）方言是一个小小的恩赐（林前十二28）。基础的恩赐，是用来建立教会的，这些恩赐有使徒、先知、传福音的、牧师和教师（林前十二28；弗四11）。方言列在最后，这说明方言不是一个基本的恩赐，也不是用来建造教会的基础恩赐（林前十二28）。**

 **（Ⅳ）方言是一个证据的恩赐（sign gift），是短暂的（林前十三8）。「终必停止」一句话，是用中间语态（middle voice），这是要说明，「这些恩赐会自动停止」。这里的含意是，等「那完全的来到」，方言就不会继续存在——那时，知识和说预言的恩赐都要停止——恩赐的功用完结后，它就会停止。如果「那完全的来到」后，方言还会继续下去，那里的动词，就应该用被动形式。**

 **方言是在基督与使徒的世代中赐下的，而且也是必须的。方言与行神迹的恩赐都要作使徒的证据（林后十二12）。当圣经写成后，就不再需要这些证据；圣经已成为权威，证实神仆人所传的信息。方言是教会雏型时代一种证据的恩赐（林前十三10至11，十四20）。**

 **方言是要向不信主的犹太人作证据，在这意义上来说，方言是用来传福音的（林前十四21至22）。当犹太人进入聚会当中，听见有人用别国语言说话，这就是给他们的证据，证明神在当中，正如在以赛亚的日子（赛二十八11至12），这证据要引导他们相信耶稣是弥赛亚。**

 **翻方言（林前十二10）：翻方言的恩赐，是指一些人拥有在聚会中，翻译别人用方言所说出的别国的语言，那种语言应该翻译成当地人常用的语言。**

 **传福音的（弗四11）：「传福音的」这个词的英文evangelists，是来自希腊文*euanggelistas*，意思是「宣讲好消息的人」。传福音的恩赐可以下一个这样的定义，「有效地宣讲救恩好消息的恩赐，让人悔改归信基督，作主的门徒。」**

 **传福音的恩赐有以下几方面的要点：（Ⅰ）这恩赐包括对失丧灵魂的负担。有这恩赐的人，一定深切盼望，看见别人得救。（Ⅱ）这恩赐包括宣讲好消息。传福音是宣讲好消息的人，著名布道家如葛培理等，当然拥有传福音的恩赐，但我们不应将这恩赐限于向大众布道的工作。传福音者也可以以个人形式，和不信者分享福音。（Ⅲ）这恩赐能将福音清楚表达。传福音者能够将福音用简单清楚的方式表明；他宣讲救恩的基本需要：罪、基督代替性的死、信心、赦免、和好——让没有圣经知识的不信者，都能明白福音。（Ⅳ）这恩赐包括使福音宣讲得着回应。有传福音恩赐的人，对福音的宣讲都得着回应，这种回应表示他拥有这种恩赐。（V）传福音的恩赐，叫人看见别人相信基督，就能喜乐，这是因为传福音是他的负担和所爱。**

 **虽然只有部分的信徒有传福音的恩赐，但每一个信徒，都不能免去传福音的责任，所有信徒都应该做传福音的事工（提后四5）。**

 **牧师和教师（弗四11）：以弗所书四章11节所说的，是一种恩赐，**

**这是因为传福音是他的负担和所爱。**

 **虽然只有部分的信徒有传福音的恩赐，但每一个信徒，都不能免去传福音的责任，所有信徒都应该做传福音的事工（提后四5）。**

 **牧师和教师（弗四11）：以弗所书四章11节所说的，是一种恩赐，而不 是两种恩赐。「牧师」这词（希腊文*poimenas*），按字面的意思是「牧羊人」，这词只在这里用作一种恩赐。这词可形容基督是好收人（约十11、14、16；来十20；彼前二25），也用来指做牧养教导工作的人，在灵性上肩负牧养的责任。牧师的工作，字面的意思十分明显，就是作牧人照顾羊群。「牧师要照顾羊群，他要引导、守卫、保护和供应，在他监察之下的羊群。」使徒行传二十章28节的例子，可见一斑，那里彼得劝勉以弗所的长老，要「牧养神的教会」。这是一种自愿性的工作，不是为了物质的报酬，不是为了管辖别人，而是出于真正谦卑，愿为别人的榜样（彼前五2至5）。**

 **这恩赐还有另外一方面的功用，它包括教导的能力。有时我们会提到一些教会的牧者说：「他不善于教导，但他能够好好牧养。」那是不可能的。如果一个人有这种恩赐，他就是一个好牧者，也是一个好教师。「作教师所需要的，是要好好使用方法。他要用教训去引导，护卫及保护学生。」所要着重的是，地方教会的信徒，都能长大成人，保罗一再勉励提摩太，要在话语的教导上忠心（提前一3、5，四11，六2、17）。**

 **在此以外，还有几个相关的名词。长老（多一5），是说明这种职位的尊荣；监督，是说明长老的工作与职能（提前三2）——那就是牧养的工作；牧师，是说明一种恩赐，也强调牧者和教师的工作。**

 **教师（罗十二7；林前十二28）：牧师也是一个教师，但教师不一定也是牧师。有几种条件可以显明一个人是有教导恩赐的，他对神的话语，有极大的兴趣，也会委身研读神的话语。他能够将神的话语，清楚明白地表达出来，又能够将神的话语，应用在人的生活上。这恩赐显于人的身上，叫这人有深湛的神学和圣经知识，但又能够用浅显的方法向普通人传讲，让他们明白真理。这就是教导的恩赐。这恩赐在新约时代的地方教会，显得十分重要，因为这恩赐是叫信徒得以长大及成熟的（比较徒二42，四2，五42，十一26，十三1，十五35，十八11等）。**

 **关于教导的恩赐，有两点是值得注意的。第一，这恩赐是需要加以发展的。一个人可能有教导的恩赐，但要将这恩赐好好运用，他就需要付出严格研究的代价，并且忠实地运用这种恩赐。第二，教导的恩赐不同天赋才干。学校的教师通常都在教会里担任教导的职分，但他们所有的天赋教导才能，并不一定就代表有属灵的教导恩赐。在教导上的天赋才能，和属灵的恩赐是不同的。**

 **执事（服侍，罗十二7）：本处经文的「执事」二字（希腊文*diakonia*），是一个一般的用语，指对他人的服务或服侍。这词的意义十分广泛，可以指在一般方式上，对别人的服务或服侍。这个词使用的方式，可以参看以下例子：提摩太和以拉都在以弗所服侍保罗（徒十九22）；保罗服侍耶路撒冷的信徒，将金钱的馈赠带到他们那里（罗十五25）；阿尼色弗在以弗所服侍保罗（提后一18）；当保罗坐牢，阿尼西母服侍保罗（门13）；希伯来信徒付出爱心的服侍（来六10）。根据这里和其他地方的例子，可以见到「服侍」是指在肉身需要上，对其他信徒的帮助；这种恩赐不大明显，因为信徒间的服侍，通常都在私人的关系上进行。**

 **帮助人的（林前十二28）：「帮助」这个词（希腊文*antilempsis*）是表明，「一种帮助或辅助的行为。这词的基本意思是指代别人做事。」帮助人与服侍人相似，有些人认为这两种恩赐是相同的。固然，这两种恩赐即便不同，也十分相似。这词在圣经原文，只在新约用了一次，但与这词有关的另一个希腊字*antilambanesthai*，则在路加福音一章54节、使徒行传二十章35节，和提摩太前书六章2节用过。帮助人的恩赐，是指「坚守扶持某人，以帮助他。这些帮助大概就是指，对有需要的人的援助，不论是贫穷的、患病的、孤寡的、异地作客的都是。」**

 **信心（林前十二9）：当然所有基督徒都有一个得救的信心（弗二8），他们并且能够在属灵生活上，运用信心（来十一），但有一些信徒拥有信心的恩赐。「信心的恩赐，是能够在不平凡的事情上，表现信心……那人知道该作的是什么事，并且相信神要借着他，完成这件事，虽然事情看来是不可能的。」司提反就拥有这种恩赐，他被称为一个「大有信心」的人（徒六5）。一些人如慕艾勒（George Mueller）和戴德生（Hudson Taylor），都是信心恩赐的好榜样。**

 **动化的（罗十二8）：「劝化」一词来自希腊文*parakalon*，意思是「来从旁给予援助。」这字的名词是用来说明圣灵，是信徒的帮助（约十四16、26）。「劝慰者（劝化）是指一个能够帮助别人，运用意志去行动的人。」劝慰的恩赐，「通常与教导的恩赐并存（比较提前四13，六2），劝慰的恩赐是向人的内心和良知发出劝慰。」**

 **劝慰的恩赐有时是着重劝导，以帮助别人实现某些行为（比较犹3）。劝慰的恩赐有时着重安慰，尤其正当别人遭受不幸或试炼的时候（徒四36，九27，十五39）。**

 **辨别诸灵（林前十二10）：在初期教会，圣经正典还未完成，神将启示直接给一些人，让他们将启示传给教会。但初期的信徒，怎能知道启示是不是真实的？他们怎能知道启示是不是从神而来，还是从虚谎的灵而来，不是单单从人的灵而来？为了叫启示发生效用，神赐下「辨别诸灵」的恩赐。拥有这恩赐的人，有超然的能力去确定突竟启示是从神而来的，还是属于虚谎的。约翰所说的「要试验那些灵」，就是指此而说（约壹四1）。同样地，当在聚会中有两个至三个人宣讲神的启示，拥有辨别诸灵恩赐的人，就要去决定这些启示是不是从神而来（林前十四29；比较帖前五20至21）。可是当圣经完成后，直接的启示也终止了，辨别诸灵的恩赐也就终止，因为这种恩赐是为了分辨启示而赐下的。**

 **怜悯人的（罗十二8）：怜悯的希腊文是*eleon*，意思是「同情和表示怜恤」。在基督一生中，他曾施出怜悯，医治瞎眼的（太九27），帮助迦南妇人的女儿（太十五22），医治癫痫者（太十七15），和医治大麻疯（路十六13）。怜悯的恩赐包含同情与怜恤，帮助贫者、病者、困难者和受苦者。此外，这种恩赐都是以喜乐的心情施出的。拥有这恩赐的人，都必须是凭着喜乐而作，而不是当作一件沉重的任务。**

 **施舍（罗十二8）：施舍这名词的希腊文是*metadidous*，意思是「与别人分享」。施舍的恩赐通常是指，与别人分享物质的能力和意愿。有这种恩赐的人，是很乐意和自然地，与人分享他的好处。保罗劝告说，施舍的「就当甘心」。「这是指，存着单纯目的，不存机心，慷慨大方地，向人施予同情。」这种恩赐不是专为富人而设，而是普通的基督徒也可以拥有。腓立比人给保罗的馈赠，就是这种恩赐的运用（腓四10至16）。**

 **治理的（罗十二8；林前十二28）：保罗在罗马书十二章8节所指的，是带领的人。那句话来自希腊文*prohistimi*，意思是「站在前面」；那就是去带领、管治和主理。这字曾用在帖撒罗尼加前书五章12节，和提摩太前书五章17节的长老身上，哥林冬前书十二章28节所提到治理事的，希腊文是*kubernesis*，字面意思是「在船上掌舵」。以上的经文，都是指长老带领会众而说，但这词也可以作更广泛的用法，如指主日学的管理，和教会以外的事奉的管理，如作为一所基督教学校的院长或主任都是。**

 **智慧（林前十二8）：智慧的恩赐相当重要，因为这种恩赐在这段名单中居首位。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二章6至12节，更详尽地解释智慧的恩赐，智慧的恩赐可被视为神圣的启示，保罗可将这种启示传给信徒。因为这种恩赐是包括领受直接的启示，这可以说是一种作使徒标记恩赐的一种，因为使徒是直接从神领受启示的。而智慧的恩赐「是启示的真理完整的系统。有智慧恩赐的人，能够直接从神领受启示的真理，将这真理向神的子民表明。」因为这种恩赐是关乎神直接启示的领受与传送，当圣经正典完成后，这种启示也已终止了。**

 **知识（林前十二8）：知识的恩赐似乎与智慧的恩赐有密切相关。知识的恩赐是指正确理解，所启示给使徒和先知的真理的能力。知识的恩赐，和说预言和教导的基础恩赐有关，关乎将神的直接启示，向使徒和先知的传送（比较林前十二28）。这样看来，这种恩赐在圣经正典完成后，也已停止。哥林多前书十三章8节提到，这种恩赐的停止。**

 **下表说明各种恩赐的关系：**

|  |
| --- |
| **基础恩赐的关系** |
| **林前十二6至10** | **林前十二28** | **林前十二29至30** |
| **智慧的言语** | **使徒** | **使徒** |
| **知识的言语** | **说预言** | **说预言** |

**被圣灵充满**

 **圣灵的充满和圣灵的其他事工，是有分别的，这是指圣灵的充满是有条件的。圣灵的其他工作如内住、施洗、重生和印记等，都不是凭经验性的，而且是在归主时就发生的；但圣灵的充满是经验性的，而且是会重复发生的。**

**定义**

 **圣灵的充满的根据，是以弗所书五章18节：「乃要被圣灵充满。」要被圣灵充满的命令，和「不要醉酒」的劝造相提并论，醉酒就是指一个人没有约束自己的能力。基督徒生命的本质，和不受控制的醉酒，截然不同；「充满」（希腊文*plerousthe*）的意思是「控制」。「内住的神的灵，会不断控制和管理信徒的生活。」**

 **属灵的信徒和属肉体的信徒（林前二9至三4）进一步的对比是这样，「属肉体的人按肉体的力量生活，他是根据肉体的支配而活；而属灵的人，是按着圣灵的能力而活。」**

**解释**

 **有以下两个原因，是支持必须接受圣灵充满的。（Ⅰ）圣灵的充满对信徒的成长是必须的（林前三1至3）。保罗责备哥林多信徒「属肉体」（希腊文*sarkikos*），「凭肉体行事」。属肉体和按旧性情生活的对治方法，就是被圣灵管治，或被圣灵充满。（Ⅱ）圣灵充满是信徒事奉所必须的（徒四31，九17、20）。使徒行传四章31节描述了圣灵的充满和事奉的关系。圣灵的充满可让信徒能「放胆讲论神的道。」当保罗被圣灵充满，他就立刻宣扬耶稣是神的儿子（徒九17、20）。**

 **以弗所书五章18节教导，圣灵充满的三个重要概念。（Ⅰ）圣灵充满是命令。圣经中没有命令，信徒要让圣灵内住或接受圣灵的印记，可是圣经吩咐信徒要被圣灵充满。这命令是指，「要继续被圣灵充满」，以致能成长，能事奉。（Ⅱ）圣灵充满是条件性的。圣灵的内住、施洗和印记，以及很多其他圣灵的工作，都是不设条件的，但圣灵充满是有条件性的。顺服圣经其他地方的命令，是得着圣灵充满所必须的条件。（Ⅲ）圣灵充满是重复性的。以弗所书五章18节，是一个现在式命令语句，吩咐信徒要「继续被圣灵充满」。这说明了圣灵充满不是一次过的经历，而是一个重复的事件。**

**条件**

 **以弗所书五章18节的圣灵充满，是一个命令，圣经也提到圣灵充满的条件。可是，值得注意的是，圣经中从来没有命令，信徒去为圣灵充满而祷告，这命令是要人与圣灵保持一个正确的关系；要得着圣灵充满，就要履行这种正确关系的条件。信徒被圣灵充满，有以下凡个相关的命令。**

 **不要叫圣灵担忧（弗四30）：以弗所书四章30节的上下文，是关乎对犯 罪的劝告。信徒不可说谎（四25），不可长久生气（四26），不可心怀苦毒和怨恨（四31至32）。当信徒行这些事，他就是叫圣灵担忧了。罪会令圣灵担忧，罪会令信徒不能被圣灵充满。**

 **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（帖前五19）：本节上下文是关乎事奉。信徒要不住的祷告（五17），要感恩（五18），不要藐视先知的讲论（五m）。当信徒在火熟的事奉上浇冷水，他们就是消灭圣灵的感动。圣灵的工作不应该受拦阻，基督徒也不应该妨碍其他人对神的事奉。**

 **顺着圣灵而行（加五16）：行是指一个人的生活。我们不是要在旧性情的管治下生活，乃是要在圣灵的范围内生活。**

 **此外还有其他的条件是：认罪（约壹一9），和向神奉献自己（罗六13，十二1至2）。不过，这些条件，也可以归纳在以上所讨论的三大类别之内。**

**结果**

 **不错，圣灵充满会产生不同的结果，但大部分都可以用加拉太书五章22至24节的话来概括。圣灵充满的结果，就会结出圣灵的果子，这和按肉体生活，结出肉体的果子截然不同（加五19至21）；圣灵充满能产生「仁爱、喜乐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实、温柔、节制」（22至23节）。此外，信徒也能领悟和感受圣灵教导的工作（林前二9至13；约十六12至15）；信徒在教会中表现出喜乐、合一和感恩（弗五19至20）；信徒在事奉上能够合一，有分辨的能力（帖前五17至22）；信徒能够将自己献给神，不效法世界（罗十二1至2）。**